

A 股证券代码：600610 A 股证券简称：ST 毅达 公告编号：2021-016
B 股证券代码：900906 B 股证券简称：ST 毅达 B

上海中毅达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中毅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8 日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7 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7 名。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虞宙斯先生主持，公司监事袁权、夜文彦、李权及全部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同意选举独立董事彭正昌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及主席、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及主席、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调整后的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审计委员会名单如下：

- 1、提名委员会：彭正昌（主席）、黄峰、虞宙斯
-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彭正昌（主席）、黄峰、蔡文洁
- 3、审计委员会：黄峰（主席）、彭正昌、任大霖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中毅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八日